



证券代码：002303

证券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18-082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控股股东提议公司再次回购股份的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王海鹏先生《关于提议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再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函》。

王海鹏先生基于对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前景的坚定信心，考虑到公司股票价格近来持续走低，认为公司目前股价已经不能反映公司的真正价值，为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建议如下：

公司再次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回购价格不超过8元/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不超过3亿元，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股份拟用于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确定。

王海鹏先生表示，相信本次股份回购将有利于维护包括社会公众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市场预期，促进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提议制定回购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风险提示：上述回购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因此上述回购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特此公告。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7日